

# 浙江外国语学院（团委）

浙外团〔2017〕9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17年浙江外国语学院 共青团“活力团支部”创建遴选活动的 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根据团中央学校部《关于开展2017年高校共青团“活力团支部”创建遴选活动的通知》、浙江团省委《关于开展2017年浙江省高校共青团“活力团支部”创建遴选活动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现将我校“活力团支部”创建遴选活动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创建时间

2017年10月至12月

### 二、创建范围

面向全校学生团支部

### 三、创建目标

1. 提升组织的运行活力。通过加强和改进团支部的基础团务管理、队伍建设和必要的制度建设，促进团支部的组织运转更加规范、顺畅。

2. 提升工作的开展活力。通过明确团支部的工作职责和职能内涵，改进工作方式、创新工作载体，促进团支部的工作开展更富针对性、实效性。

3. 提升团员的参与活力。通过扩大基层民主，完善创新团支部的设置方式、成员配备，促进更多团员学生积极参与、推动团支部的工作和建设。

### 四、具体内容

1. 切实推进组织建设。一是强化支部覆盖。在进行传统班级团支部创建的基础上，积极推进学生社团、活动项目、实验室、宿舍等学生团支部的创建，鼓励探索网络团组织的创建工作。二是做实基础团务。规范团员发展，严格团费收缴、使用，加强团员教育管理，争取党组织支持，做好推优入党工作，同时，以“智慧共青团”建设为契机，推进团支部工作信息化进程，逐步实现网络化。三是理顺班团关系。突出团支部为核心的班集体建设，充分发挥团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，探索实行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，团支部和班委会一体运行、协同工作机制。

2. 主动做好队伍建设。一是合理设置支委。在传统组织、宣传等委员设置基础上，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工作实际需要，改革支部成员构成，适当增加实践、网络等委员设置和数量，并可面向创新创业、职业发展等领域设置委员。二是扩大支部民主。努力保障团员基本权利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团支部按时定期换届，实行差额选举，支部书记不指定候选人，通过民主选举产生，支部书记、支部委员每届任期一年，连任不得超过两届。三是参加组织培训。团支部书记、支部成员积极参与校、院两级团组织培训，支部定期开展党的理论、团的知识以及工作方式方法等方面学习活动，加强工作交流。

3. 积极搭建服务平台。一是强化品牌建设。根据支部特点，将常规性工作和阶段性工作相结合，结合“双百双进”“青年之声”等重点工作，设计符合支部团员特点的工作和品牌，实现“一团一品”，并持续探索。二是联系服务团员。积极了解思想动态，深入开展思想引领，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教育，及时传达上级组织的声音和要求，反映支部成员的切实需求和帮助支部成员解决实际问题。三是做好新媒体工作。加强支部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建设，推广使用“青年之声”互动社交平台，发挥新媒体在思想引领、舆论引导、信息沟通中的重要作用，引导和鼓励团员学生建言献策，推动每名支部成员成为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，在网络中积极发声，传播和弘扬正能量。

## 五、活动安排

1. 校内创建活动（2017年11月中旬）：各学院对活动进行广泛宣传发动、组织申报、资格审查和遴选，组织基层团支部通过创作视频、H5页面或图文综合类新媒体作品，对支部活动和工作成果进行展示、传播，每个学院推荐1个候选集体至校团委。

2. 省级遴选活动（2017年11月底前）：省级团委学校部会同有关方面，通过一定方式和程序评选出100个“活力团支部”，在有关媒体平台发布结果名单。同时，按照全国创建遴选活动的相关要求，择优上报团中央学校部，并参与12月中下旬的全国遴选活动，最终结果名单将以团中央学校部名义在有关媒体平台正式发布，并进行通报表扬，发放电子证书。

## 六、有关要求

1. 各学院团组织要对此活动充分重视、认真组织、广泛宣传，充分发动各类学生团支部开展创建活动，广泛宣传创建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。要注重被推荐对象的先进性、广泛性、代表性，注重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遴选原则，组织开展好校内遴选各个环节的工作。

2. 各团支部制作的新媒体作品须为原创，主题鲜明、内容新颖、寓意深刻。内容主要反映自“活力提升”工程开展以来，团支部在提升组织活力、工作开展活力、团员参与活力和宣传展示活力等四个方面的特色成果和经验做法，既可全景展示团支部活力提升的整体创建成果，也可以特景展示团支部活力提升的突

出方面和典型特色。作品可分为微视频类、H5 页面类和图文综合类。微视频类作品使用 flv 格式，视频长度 4-8 分钟，上传至“腾讯视频”网站。H5 页面类作品基于 H5 网页技术，包括“云来”“兔展”“易企秀”等新媒体软件设计的产品，作品长度为 10-20 幅页面。图文综合类作品可包括漫画、书画、摄影、海报等作品，文体适合网络新媒体的语境语感，文字内容和配图和谐一致，以微信公众平台为载体发布，图片去水印。新媒体作品链接在申报表中一并报送。

3. 各学院团委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前，将遴选出的“活力团支部”候选集体申报表报送至校团委。

联系人：范剑秋

联系电话：0571-88213049

电子邮箱：fjq@zisu.edu.cn

附件：“活力团支部”候选集体申报表

共青团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

**主题词：活力团支部 创建 遴选 通知**

---

浙江外国语学院团委

2017 年 10 月 20 日印发

---

附件

## “活力团支部” 候选集体申报表

省份：

学校：

团支部名称			
团支部书记姓名		联系电话	
团支部团员人数		联系邮箱	
主要事迹 (1000 字 以内，文 字鲜活生 动，适宜 在新媒体 平台上传 播报道)			

备注：团支部名称请务必详细，如 XX 大学 XX 学院 XX 专业 XX 年级 XX 班团支部